

法律學院鄔楓教授

鄔楓教授為法律學院教授。在鄔楓教授看來，法律教學與其說是傳授法律知識，不如說是從社會、經濟和文化層面著眼，討論法律課題。這種全面的思維方式，為他贏得二零零七年度校長模範教學獎。鄔楓教授曾是德國和香港的執業律師，並在兩地教授法律，也曾發表有關國際和中國商業法、比較法律的著述。他還在世界各地演講，論述中國法律和在大陸營商的法律知識。近期，鄔楓教授專注於教授國際經濟法和商業法。他認為自己事業最精采之處，在於點燃學生的熱誠；能夠為塑造學生的世界觀貢獻力量，更令他感到非常欣慰。

座右銘：「敢為人師者，須好學不倦。」 — 達納

